

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共同匯報標準 常見問題(強積金及職業退休計劃)

Q1 甚麼是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共同匯報標準？

A1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要求各地政府向當地財務機構收集若干財務帳戶資料,並與海外司法管轄區自動交換此等資料(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自動交換資料」)。

此稱為「共同匯報標準」(CRS)。根據準則,參與司法管轄區的財務機構須向其客戶收集若干財務資料並進行匯報,以助打擊逃稅,從而維護稅收制度的健全性。

Q2 自動交換資料將在何時適用於強積金計劃及職業退休註冊計劃？

A2 根據《2019年稅務(修訂)(第2號)條例》,由2020年1月1日起,強積金計劃及職業退休註冊計劃將會成為申報財務機構,並須要遵守自動交換資料框架下要求的盡職審查及申報責任。

Q3 作為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的參與者,這將對我有什麼影響？

A3 自動交換資料法例訂明,宏利作為申報財務機構須按盡職審查程序判斷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的帳戶持有人(成員及／或僱主)及控權人(適用於若干實體類別)的稅務居民身份。

所需資料將透過有關人士的自我證明及／或其他文件證明進行收集。

Q4 自我證明要求提供哪些資料？

A4 客戶一般會被要求提供以下資料：

- 姓名
- 現居住地址
- 營業地址(適用於實體)
- 稅務居民所在司法管轄區
- 稅務編號(TIN),或等同功能的識別號碼
- 出生日期(適用於個人)
- 實體類別及註冊／成立地(適用於實體)
- 若干實體類別的控權人士類別(適用於控權人)

Q5 客戶須何時完成CRS自我證明？

A5 於2020年1月1日或以後加入計劃的新客戶須於開立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帳戶時填妥僱員參加表格內的CRS自我證明。

至於現有客戶,在若干情況下(例如:稅務居民所在地改變或個人資料變更)亦須填交CRS自我證明以確立其稅務居民身份。如有需要,宏利將聯絡有關客戶作出相應安排。

Q6 我曾認購宏利其他產品,並已提交過CRS自我證明,當申請開立宏利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時仍需再次填報CRS自我證明嗎？

A6 需要。就每個新帳戶開立程序而言,客戶必須分別提供一份CRS自我證明。儘管客戶在宏利持有其他帳戶(包括現有或已終止的帳戶)並曾於過去提交CRS自我證明,根據相關規例,客戶仍須於申請開立帳戶時再次提交一份新近的CRS自我證明。

Q7 客戶的資料會如何與第三方分享？

A7 宏利須向香港稅務局提供須申報的個人及實體客戶持有的某些特定帳戶資料。例如,某宏利香港客戶是德國的稅務居民,則宏利會向香港稅務局匯報,而稅務局繼而會與德國稅局交換該名客戶的資料。

就需申報帳戶而言,交換的資料包括姓名、地址、居留司法管轄區、稅務編號、出生日期,以及若干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的帳戶資料。

Q8 如何界定稅務居民？

A8 稅務居民須按照司法管轄區的特定法例及個人／實體身份而決定。客戶如對其稅務居民狀態有任何疑問,可尋求稅務顧問的建議,宏利恕不提供稅務或法律建議。

客戶可瀏覽以下OECD網頁了解更多有關各司法管轄區的稅務居民規則的資料(<http://www.oecd.org/tax/automatic-exchange/crs-implementation-and-assistance/tax-residency>)。

Q9 甚麼是稅務編號(TIN)？

A9 稅務編號或等同功能的識別號碼是一般由司法管轄區向納稅人發出的獨有編碼。一些司法管轄區並無發出稅務編號，而一些司法管轄區則接受以國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或同類獨有識別碼填寫CRS自我證明。

有關各司法管轄區的稅務編號資料可見於以下OECD網頁 (<http://www.oecd.org/tax/automatic-exchange/crs-implementation-and-assistance/tax-identification-numbers>)。

其中，就香港稅務居民個人而言，稅務編號即等同香港身份證號碼。

Q10 如客戶是香港永久性居民及只須在香港繳稅，在自動交換資料的框架下，其資料會否被申報予其他司法管轄區？

A10 不會。只要客戶不是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的稅務居民，那麼他／她不會是自動交換資料框架下的申報人士。但是，他／她仍須提供自我證明向宏利聲明其狀況。

Q11 若客戶沒有提供有效的CRS自我證明會怎樣？

A11 新參與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的僱員必須按要求填寫有效的自我證明。否則，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的開戶程序以至相關的供款安排將受延誤，甚至無法完成。

至於現有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帳戶持有人，如宏利認為客戶須提供自我證明及／或其他證明文件，但未能收集有關所需資料，宏利將根據現有的資料記錄判斷其稅務居留地。如屬申報司法管轄區，宏利將向稅務局申報相關的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帳戶資料以作進一步的自動交換資料安排。

Q12 如果情況有所改變並影響了客戶的稅務居民身分，該怎麼辦？

A12 如情況有所改變，以致影響稅務居民身分或引致已提交的自我證明上的資料不正確，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帳戶持有人應通知宏利。該通知需要在更新資料後三十天內以一份已適當更新的自我證明提交。

Q13 宏利會如何保護客戶提供的機密和敏感資料？

A13 宏利非常重視資訊安全，因此已制訂政策和程序，確保妥善保護客戶資料。我們亦根據現行法例及規例，採取保護個人資料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設立存取、儲存、處理、傳送和處置個人資料的規管。

如欲參閱宏利之私隱政策，閣下可瀏覽宏利網站 www.manulife.com.hk。

Q14 提供錯誤自我證明有甚麼後果？

A14 任何人向財務機構作出自我證明時，如明知或罔顧實情地在要項上作出具誤導性、虛假或不正確的陳述，可處第3級罰款(10,000港元)。

作為財務機構，宏利不能提供稅務或法律建議。如就您的稅務居民身份有任何疑問，請諮詢您的稅務顧問或瀏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及稅務局分別為自動交換資料而設的網頁 (<http://www.oecd.org/tax/automatic-exchange/crs-implementation-and-assistance/> ; http://www.ird.gov.hk/chi/tax/dta_aeoi.htm)，或直接掃描此二維碼以取得更多共同匯報標準及相關資訊。



(OECD)



(稅務局)